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审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0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8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元良	2007年	2005年	2007年	2018年	2020年，签署或复核国金证券、华西证券、永贵电气等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签署或复核国金证券、秦安股份、东阳光等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18年，签署或复核国金证券、秦安股份、东阳光等公司2017年
签字注册	李元	2007年	2005年	2007年	2018年	

会 计 师	良					度审计报告
	彭雅慧	2019年	2012年	2019年	2018年	2020年，签署秦安股份等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质 量 控 制 复 核 人	梁正勇	2000年	2002年	2002年	2020年	2020年，签署或复核贵州百灵、重庆太极、三峡水利等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签署或复核贵州百灵、重庆太极、三峡水利等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18年，签署或复核贵州百灵、重庆太极、三峡水利等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基于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情况、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审计业务具体工作量及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等多方面因素，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协商确定。2020年度财务审计业务收费为人民币45万元。董事会将参考拟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及参与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团队进行了了解和评估，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机构资质、人员配置、业务服务方式和服务内容、专业性、独立性等方面能够胜任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能够保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的独立性、客观性与公允性。审计委员会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2020年度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在对公司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该所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公司，独立、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进行审议。

2、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备证券相关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保持专业性和独立性，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充分获取审计证据，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续聘天健为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本议案表示同意，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勤勉尽责，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